

宁夏大学求是书院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 实施方案

根据《宁夏大学本科转专业规定》（宁大校发〔2025〕21号）、《宁夏大学本科学籍管理规定》（宁大校发〔2025〕20号）文件精神及《关于做好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本科生院〔2025〕31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和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学院和书院确立“自愿申请、宏观控制、公开考核、择优录取”的基本原则，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依据本实施方案对申请的学生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择优录取。

二、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一）工作组

组 长：武林波

副组长：赵秉新 李春树 高永伟 杜 方 马彦峰

张振霞 李 密

成 员：王子超 何 洋 高文静 刘 璐 杨 阳

王弄玉 玛伊拜尔

（二）纪检组

组 长：武林波

副组长：何彦平 任克亮 王 恒 孙 莉 刘 剑

三、转专业对象和条件

(一) 凡我校全日制在校 2024 级、2023 级、2022 级本科生，综合表现良好，符合接收专业对申请转入学生的学生成绩、思想品德、知识能力、身心素质等要求，均可申请。

(二) 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要求，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请转专业：

1.按照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类别的划分和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

2.不符合招生专业高考选考科目要求或其他特殊要求的学生；

3.正在休学、保留学籍的学生；

4.在校期间受到警告（含警告）以上处分的学生；

5.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学生；

6.经学校审核认为不适合转专业的。

四、转专业程序和时间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具体安排见下表：

工作程序	工作说明	完成日期	负责单位
学生报名	学生本人将转专业申请审批表、本人及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学生个人成绩单和接收学院要求提交的其它材料交至所在书院。学生家长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上注明“本人同意 XXX 同学申请转专业”字样并签名。	5月7日	各书院
院审核	各书院对学生个人基本信息、思想政治表现、综合测评情况及其它申请材料进行审核。书院签署意见后，将符合条件的转专业申请材料送至本科生院。未通过审核的学生，由书院通知学生本人终止申请程序。	5月9日	各书院

工作程序	工作说明	完成日期	负责单位
书院公示	符合条件的转专业学生名单由所在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核，并公示 5 个工作日。	5 月 13 日	各书院
本科生院初审	本科生院对学生高考选考科目、高考体检单进行审核，并根据学生申请转入专业进行分类。本科生院审核结束后，将符合条件的转专业申请材料分别送至接收专业所在书院。	5 月 14 日	本科生院
学院选拔	各书院协助相关学院开展转专业考核，由学院确定拟接收学生名单并送至书院。	5 月 23 日	各书院 各学院
转入书院汇总	各书院汇总、审核相关学院确定的拟接收学生名单，并报送本科生院。	5 月 28 日	各书院
转入书院公示	各书院将拟接收学生名单在书院官方网站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6 月 5 日	各书院
本科生院复审	本科生院对各书院报送的拟接收学生名单进行复审，并提交学校学生事务领导小组审定。	6 月 16 日	本科生院
本科生院发布文件	学校学生事务领导小组审定通过后，本科生院发布公示文件，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且无异议后，本科生院发布转专业决定。	6 月 22 日	本科生院
学生前往相关部门办理转专业手续	本科生院负责办理学籍管理系统转专业学生信息调整；计划财务处负责办理转专业学生应缴学费标准调整；教学运行保障部负责办理教务系统转专业学生信息调整及学分转换；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负责办理转专业学生宿舍调整。	9 月 30 日	相关部门

五、2025 年拟接收转专业及人数汇总表

序号	学院	接收专业	预接收学生人数			
			2022 级	2023 级	2024 级	总计
1	数学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0	1	3	4
2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0	1	2	3

3		信息与计算科学	0	0	1	1
4		应用统计学	0	1	1	2
5	物理学院	物理学	2	4	6	12
6		物理学(师范)	1	2	3	6
7	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	1	33	35
8		电子信息工程	1	1	5	7
9		通信工程	1	1	5	7
10	信息工程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	2	10	14
11		网络工程	0	2	2	4
12		软件工程(与印度国家信息技术学院合作项目)	0	3	6	9

六、工作要求

(一) 学院、书院严格执行学校本科生转专业相关规定，通力协作共同做好转专业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做好相关工作，确保转专业工作平稳有序。

(二) 申请转专业学生应对所转专业进行全面了解，慎重提出转专业申请，一经批准不得转回原专业学习。

(三) 相关未尽事宜由求是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解释。

附各学院转专业细则：

数学统计学院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考核 实施细则

一、接收转专业条件

根据学院专业特点和学习要求，院内转专业的学生、其他

学院(非数学专业)申请转入数学专业的学生，须满足以下条件：

1. 思想品德良好，学习目标明确，学习态度端正。

2. 数学基础扎实，对数学类相关专业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和动力，已提前了解学习《数学分析》《高等代数》等数学学科基础课程。

3. 数学专业的学生：《解析几何》《数学分析》《高等代数》《大学英语》等已修通识课程和学科基础课期末成绩均不低于 60 分；非数学专业的学生：《高等数学》《线性代数》《大学英语》等已修通识课程期末成绩均不低于 60 分。

4. 提交申请前，须至少参加一周《数学分析》和《高等代数》课程的跟班旁听学习，填写听课记录，授课教师签字确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转入：

1.按照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类别的划分和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

2.不符合招生专业高考选考科目要求或其他特殊要求的学生；

3.正在休学、保留学籍的学生；

4.截止申请时，已修课程有不及格记录的学生；

5.在校期间受到警告（含警告）以上处分的学生；

6.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学生；

7.经学校审核认为不适合转专业的。

二、接收转专业时间和程序

1. 按照学校规定的时间，符合学校和我院转专业条件且自愿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的学生，填写《宁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经所在书院和数理与信息学部审核同意且公示无异议后，将申请表、成绩单、听课记录表、以及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家长本人签名确认)报送至求是书院。

2. 所有申请人须按时参加由数理与信息学部和学院组织的《高等数学》考试，成绩合格者(大于等于 60 分),方可获得转入资格。

3. 对于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及专业，经学院审核通过并由求是书院公示无异议后，将学生名单汇总表、《宁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听课记录表、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及学生成绩单报送本科生院。

4. 接收转入专业学生名单和专业最终以学校文件为准。

三、接收转专业人数与要求

1. 结合学院实际情况，2025 年拟接收转专业人数如下：

接收专业	拟接收学生人数			
	2022 级	2023 级	2024 级	总计
数学与应用数学	0	1	3	4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0	1	2	3
信息与计算科学	0	0	1	1
应用统计学	0	1	1	2

2. 大学一年级本科生转专业一般转入同年级，也可申请降

级学习；大学二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需降一级（数学统计学院内各专业间互转除外）；大学三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需降二级，总学习年限不能超过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本科生在校期间原则上只允许转一次专业。

3. 大学二年级、三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当年高考成绩不低于拟转入专业的最低录取成绩（如拟转入专业在相应生源省份当年没有招生，名额指标由当年在该省份符合转专业条件的所有生源高考成绩排名前 20% 确定）。

4. 大学三年级本科生如跨书院转专业，则不纳入学校对转入书院和学院的就业率考核；学校分配推免名额和奖学金名额时，大三申请转专业的学生纳入之前所在专业的学生基数且大学三年级申请转专业学生不能享受研究生推免政策，不能参与相应奖学金评审。

5. 若符合转入条件的人数超过专业拟接收人数上限，根据申请人的《高等数学》考试成绩择优录取。

四、转入后的课程学习说明

按《宁夏大学本科转专业规定》的学籍管理规定执行，且所有非数学专业转入的学生，须重修数学相关专业基础课程（包括但不限于《解析几何》《数学分析 I》《数学分析 II》《高等代数》）。

五、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解释权归数学统计学院。

物理学院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 实施细则

一、对象、要求、条件和名额

(一) 凡我校全日制在校 2022 级、2023 级、2024 级本科生，综合表现良好，符合接收专业对申请转入学生思想道德、学习成绩、知识能力、身心素质等要求，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申请转专业：

1. 学习期间对物理学专业有兴趣和专长。
2. 根据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发展变化，需要适当调整专业方向。
3. 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学生。
4. 因其他特殊原因无法在原专业完成学业，尚能在其他专业完成学业。

(二) 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要求，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请转专业：

1. 按照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类别的划分和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
2. 不符合招生专业高考选考科目要求或其他特殊要求的学生。
3. 正在休学、保留学籍的学生。
4. 在校期间受到警告（含警告）以上处分的学生。
5. 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学生。
6. 经学校审核认为不适合转专业的学生

(三) 具体要求

1.大学一年级本科生转专业一般转入同年级，也可申请降级学习；大学二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需降一级；大学三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需降二级，但学习年限不能超过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本科生在校期间原则上只允许转一次专业。

2.大学二年级、三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当年高考成绩不低于拟转入专业的最低录取成绩（如拟转入专业在相应生源省份当年没有招生，则参考考生的高考成绩综合评定）。

3.大学三年级本科生如跨书院转专业，则不纳入学校对转入书院和学院的就业率考核；学校分配推免名额和奖学金名额时，大三申请转专业的学生纳入之前所在专业的学生基数且大学三年级申请转专业学生不能享受研究生推免政策，不能参与相应奖学金评审。

（四）各专业预接收转专业学生名额

序号	拟接收专业	预接收学生人数			
		2022 级	2023 级	2024 级	总人数
1	物理学	2	4	6	12
2	物理学（师范）	1	2	3	6

二、考核方法

转专业考核总成绩由申请转入学生的专业学习成绩和面试成绩两部分构成，按考核总成绩高低排序，择优录取。

（一）学院对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进行面试考核，面试采取一票否决制，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一律不予录取。该项成绩占转专业考核成绩的 40%。

(二) 根据报名学生《高等数学》《大学物理》《大学英语》课程的学分及百分制成绩，通过加权计算得到其学业成绩，该项成绩占转专业考核成绩的 60%。

三、面试考核

符合转入条件的学生须持学生证、身份证，提前 30 分钟到场候考，缺考者视为自动放弃转入资格。面试考核流程如下：

(一) 签到：所有学生在本组正式面试开始前 30 分钟开始签到。

(二) 面试顺序：每组学生签到完成后，随机选定面试次序，确定面试顺序。

(三) 候考：考务组逐一核查面试学生的身份信息，面试学生在考场外排队候考，不得随意走动。

(四) 面试：按照面试顺序，面试学生进入面试考场。面试时间控制在 5 分钟左右，面试分为个人陈述和回答问题两个部分。个人陈述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学业基本情况、申请转专业的理由、对专业的理解、今后的学业设想，重点展示个人综合素质；回答问题由考核小组现场提问，主要考查学生对专业的认知、完成学业的能力、创新思维、思想政治表现等内容，并进行现场打分。

四、工作要求

(一) 严格落实学校相关规定，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做好相关工作，确保转专业工作进行顺利。

(二) 申请转专业学生应对物理学院专业进行全面了解，慎重提出转专业申请，一经批准不得转回原专业学习。

(三) 相关未尽事宜由物理学院转专业工作组解释。

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 工作实施细则

一、转专业对象、各专业接收名额和条件

(一) 凡我校全日制在校 2024 级、2023 级、2022 级本科生，综合表现良好，符合接收专业对申请转入学生的学生成绩、思想品德、知识能力、身心素质等要求，均可申请。

(二) 各专业预接收转专业学生名额：

序号	拟接收专业	拟接收学生人数	各级接收人数	
			2022 级	2023 级
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35	2022 级	1
			2023 级	1
			2024 级	33
2	通信工程	7	2022 级	1
			2023 级	1
			2024 级	5
3	电子信息工程	7	2022 级	1
			2023 级	1
			2024 级	5

（三）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要求，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请转专业：

1.按照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类别的划分和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

2.不符合招生专业高考选考科目要求或其他特殊要求的学生；

3.正在休学、保留学籍的学生；

4.在校期间受到警告（含警告）以上处分的学生；

5.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学生；

6.经学校审核认为不适合转专业的。

（四）申请转入学院相关专业学生的具体要求：

1.大学一年级本科生转专业一般转入同年级，也可申请降级学习；大学二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需降一级；大学三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需降二级，但学习年限不能超过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本科生在校期间原则上只允许转一次专业。

2.大学二年级、三年级本科生申请转专业当年高考成绩不低于拟转入专业的最低录取成绩（如拟转入专业在相应生源省份当年没有招生，名额指标由当年在该省份符合转专业条件的所有生源高考成绩排名前10%确定并四舍五入取整）。

3.大学三年级本科生如跨书院转专业，则不纳入学校对转入书院和学院的就业率考核；学校分配推免名额和奖学金名额时，大三申请转专业的学生纳入之前所在专业的学生基数且大学三年

级申请转专业学生不能享受研究生推免政策，不能参与相应奖学金评审。

二、考核方法

转专业考核总成绩由申请转入学生的专业学习成绩和面试成绩两部分构成，按考核总成绩高低排序，择优录取。

学院对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进行面试考核，面试采取一票否决制，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一律不予录取。该项成绩占转专业考核成绩的 40%。

（一）2024 级转专业的学生根据报名学生 2024—2025 第一学期学位课（含英语、数学、专业课等核心课程）成绩绩点转换为百分制成绩，该项成绩占转专业考核成绩的 60%。

（二）2023 级转专业的学生根据报名学生 2023—2025 三个学期学位课成绩绩点转换为百分制成绩，该项成绩占转专业考核成绩的 60%。

（三）2022 级转专业的学生根据报名学生 2022—2025 五个学期学位课成绩绩点转换为百分制成绩，该项成绩占转专业考核成绩的 60%。

三、考核流程

（一）资格审查。符合转专业条件且自愿要求转专业的学生，由求是书院进行资格审查。

（二）公布面试名单。公布资格审查结果及参加面试学生名单。（面试考核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

（三）面试考核。符合转入条件的学生须持学生证、身份

证，提前 30 分钟到场候考，缺考者视为自动放弃转入资格。面试考核流程如下：

签到：所有学生在本组正式面试开始前 30 分钟开始签到。

面试顺序：每组学生签到完成后，随机选定面试次序，确定面试顺序。

候考：考务组逐一核查面试学生的身份信息，面试学生在考场外排队候考，不得随意走动。

面试：按照面试顺序，面试学生进入面试考场。面试时间控制在 5 分钟左右，面试分为个人陈述和回答问题两个部分。个人陈述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学业基本情况、申请转专业的理由、对专业的理解、今后的学业设想，重点展示个人综合素质；回答问题由考核小组现场提问，主要考查学生对专业的认知、完成学业的能力、创新思维、思想政治表现等内容，并进行现场打分，面试结束时统一公布面试成绩。

（四）公示录取名单。书院确定接收学生名单并公示，无异议后报送本科生院。

四、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学校相关规定，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做好相关工作，确保转专业工作进行顺利。

（二）申请转专业学生应对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专业进行全面了解，慎重提出转专业申请，一经批准不得转回原专业学习。

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考核 实施细则

一、接收数量

按照学院各专业的实际需求和接收能力，拟接收 2022 级转专业学生人数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2 人，拟接收 2023 级转专业学生人数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2 人、网络工程专业 2 人、软件工程专业 3 人，拟接收 2024 级转专业学生人数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10 人、网络工程专业 2 人、软件工程专业 6 人，共计 27 人。

二、转专业范围和条件

我校全日制在校 2022、2023、2024 级理工类专业本科生，符合《宁夏大学本科转专业规定》条件要求，各方面表现良好，符合信息工程学院学习成绩、思想品德、知识能力、身心素质等要求，具备下列条件者可申请转入我学院本科专业：

1.对信息工程学院计算机类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

2.根据我院专业学习特点和需求，转专业学生均需具备较好的数学基础和英语听说读写能力。2022 和 2023 级申请转入学生要求当年高考成绩不低于拟转入专业的最低录取成绩（如拟转入专业在相应生源省份当年没有招生，则由相学院参考考生的高考成绩综合评定）；

3.具备较好的英语听说读写能力和对所转入专业的认知能力，英语口语测试和个人面试环节需分别达到 60 分（含 60 分）

以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转专业：

1.按照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类别的划分和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文史类、理工类、体育类、艺术类等跨类别、跨批次及不同招生代码的学生；

2.不符合招生专业高考选考科目要求或其他特殊要求的学生；

3.正在休学、保留学籍的学生；

4.在校期间受到警告（含警告）以上处分的学生；

5.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学生；

6.经学校审核认为不适合转专业的学生。

三、考核流程及方法

（一）由求是书院负责并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信息工程学院配合完成学生转专业工作。

（二）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自愿申请报名后，经求是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核，并公示 5 个工作日且无异议后，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名单。

（三）软件工程专业为 NIIT 合作办学专业，需按照学校培养要求缴纳学费 9800 元/学年。

（四）学院根据报名转入学生大学一年级第一学期学习成绩平均分对转入学生进行排序，确定参加面试的学生名单，该项成绩占转专业考核成绩的 60%。

（五）学院对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进行考核，考核成绩

由英语口语测试和个人面试两部分组成，成绩各占 20%。

1.英语口语测试：时间 5-8 分钟，主要以英语对话形式进行测试，重点考察学生的英语听说能力；

2.个人面试：时间 5-8 分钟，分为个人陈述和回答问题两个部分。个人陈述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学业基本情况、申请转专业的理由、对专业的理解、今后的学业设想，重点展示自己学习转入专业的优势与综合素质；回答问题由考核小组现场提问，主要考查学生对专业的认知、完成学业的能力、创新思维、思想政治表现等内容；

3.考核总成绩：转专业考核总成绩由申请转入学生的专业学习成绩平均分、英语口语测试和个人面试三部分成绩构成，按总成绩高低排序，择优录取。

（六）转专业学生按照所报专业进行考核选拔，不得在专业间进行调整。

（七）转专业学生经学院考核选拔后，向求是书院提供拟接收学生名单（含转入和转出），并进行公示。

四、工作要求

（一）学院根据《宁夏大学本科生转专业规定》相关要求，认真做好相关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转专业工作进行顺利。

（二）申请转入学院专业学习学生应对信息工程学院专业进行全面了解，各项成绩符合要求（补考成绩不合格除外），慎重提出转专业申请，一经批准，不得转回原专业学习。

五、其他未尽事宜由信息工程学院解释。